

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对深圳市福田区政协 五届六次会议提案第 20200103 号的答复函

叶玉敬、于荣彪等民盟各委员：

各位委员提出的《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充电桩建设与服务的建议》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福田区充电桩现状

截至 2019 年底，福田区已建成各类充电桩共计 7804 个（快充桩 1063 个、慢充桩 6741 个），基本可满足辖区内新能源汽车充电需求。但在高峰时段，出租车交接班时仍出现一定程度排队现象。

二、福田区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统筹、高效实施。黄伟区长亲自挂帅，多次现场调研，定期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督导和协调处理建设重大问题。制定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和时间要求，各部门紧密配合、积极行动。区发改局和督查室负责统筹，会同区有关部门和相关街道办共 14 个单位组成出租车快充桩建设工作组，确保任务到位、责任到人，加大协调力度和提高工作效率。工作组以现场协调和微信群通报的工作形式，随时解决突发情况和具体问题，督促工程进度。同时，建设单位按完成任务的时间结点倒排工期，确保

按期完成，并建立重点项目每日一报、所有在建项目每周五汇总上报的制度，及时掌握建设进度。

二是穷尽办法、全力挖潜。福田区属高度建成区，选址建设大规模快充桩项目难度极大。我区多措并举、多管齐下，对辖区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公园、国有储备用地、大型停车场等进行深入梳理、实地考察、全面摸排，筛选出可建地块后积极推动建设，多方协调和努力争取，穷尽一切办法，充分发挥好政府和市场的合力，最终落实建设用地并全力推动建设。

三是加快审批、主动服务。区各审批部门开通绿色审批通道，指定专人对接指导建设单位办理审批手续，创新审批方式，实行批量处理，必要时召集相关部门组织集中联合审批，为项目快速推进实施提供支持。充电设施的社会投资备案实现100%网上受理、当天完成备案。研究确定具备建设条件的国有储备用地后，在一周内完成临时用地审批并交由深圳巴士集团投入建设；在市交委、市发改委、市规土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动我市出租车快速充电桩及配套设施建设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后，第一时间组织建设单位召开专题会议指导开展临建申报，对所有列入建设计划的项目，派专人进行指导和协调落实申报审批工作。

四是提前介入、保障电力。福田供电局对出租车快充桩建设给予大力支持，安排专人对接，提前介入和指导实施，多次现场调研为每一个项目研究提出最合理的供配电方案，确保项目建成后可尽快通电投入使用。

三、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选址艰辛

快充桩要求在地面建设，福田区属高度建成区，土地资源紧缺，选址建设大规模集中式快充桩项目难度极大。我区前期筛选的可建地块，在用地公示过程中，有的地块因靠近居住小区遭到居民反对，有的地块因靠近原股份公司村民旧墓园受阻，还有的地块涉及地铁施工安全范围无法推进，而福田体育公园等较大型停车场又因地下车库覆盖范围大而且地下管网高度密集无立桩条件。

（二）施工困难

经过用地公示和环保公示后，最终能够落地推进的较大地块较少，且均存在交通极其不便，施工车辆和渣土外运车辆难以进出；施工所需的水、电等配套设施欠缺，需远距离向其他单位申请接驳；施工过程产生噪音，遭遇周边单位和居民屡屡投诉，受环保、城管、街道执法等部门处理等问题。

（三）供电难度大

福田中心区用电负荷大，电力设施是短板。福田所有在建充电站项目都面临电力不足需增容。特别是近期新建的三个集中充电站项目用电总功率达 3.5 万千瓦，且地块较偏远（如深康村地块和沙头地块等），更面临周边无电源点可供接入，外线作业周期较长、投资巨大，福田供电局虽全力支持配合，但客观上解决供电问题难度仍然极大，直接制约充电站建成后投入运营的时间。

四、下步工作

我区把充电桩建设作为区政府重点工作全力以赴抓紧抓好，2018 年底前累计新增了 853 个快充桩，并经测试全部可实现通电，到目前累计已新增 1211 个快充桩。我区将再接再厉，为确保在建充电站能尽快竣工通过验收并投入运营，加强统筹协调和跟踪督促，全力推动建设单位高效完成工程项目、推动供电部门同步完成外线作业，满足充电运营条件，切实缓解新能源汽车尤其是出租车充电需求。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 8 月 26 日

（联系人：徐杰，联系电话：82925846）